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6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传真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天津碧水源膜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天津碧水源膜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膜材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天津膜材料100%股权。

为满足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天津膜材料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综合授信期限为2年，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天津膜材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议案可豁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